

不间断的谣言坑害人

“信息疫情”危害之二



张 弓

谣言自古就有，因了方便快捷的互联网，于今更烈。谣言喜欢凑热闹，但凡社会上发生点新鲜有味的事，谣言就不请自来。这次新冠肺炎疫情暴发期间，谣言更是满天飞。据一位专事辟谣工作的朋友说，从年三十到现在，他一天也没休息，问他在干嘛？回说，辟谣！

谣言历代都有，所以“谣言止于智者”的成语流传至今。“谣言止于智者”的原文是“流言止于智者”，它的前一句是“流丸止于瓯臯”，出自《荀子·大略》，释义为滚动的球体掉进凹陷处会停止，谣言传到明白人那里就能平息。

谣言人人讨厌，但要想在短期内让它销声匿迹，没有可能，说不定我们还得做好与谣言长期共存

服务不可“机械化”

吴 雨

前段时间，笔者一张兼具门禁、消费等功能的智能卡因损坏无法使用，遂到负责更换的部门作了登记，由他们上报相关银行重新制作。说好一周左右就能办好，结果左等右等，差不多快一个月了仍未有消息。几次上门或去电询问，每次答复都是“做好后会发信息给你的”“再等几天”云云。无奈之下直接与制卡银行联系，方得知其实新卡早在半个月之前就做好并移交了。

面对我的“满腹牢骚”，具体经办的工作人员感到很委屈，表示早就往我的手机上发了相关提示信息。也许，此事完全责怪他们有些为过，主要是信息对接出了问题，纯属“意外”。尽管如此，笔者心中仍有疑问：假如因为特殊原因导致当事人没有收到信息，是不是就得无休止地等待下去呢？更令人不解和生气的是，前几天去电询问，答复依然是“应该快了”，显然是自以为是敷衍之词。

这虽然是一件小事，但其背后反映出的问题值得反思。如今随着科技的发展，手机、网络等信息化技术广泛运用，工作效率得以大大提高。但再好的工具，也难免有失灵的时候，再先进的技术，也会有不完善之处，对此不可一味地过于依赖和迷信。服

准备。骂娘它听不到，抱怨它不理你，我们唯一能做的是，道高一尺、魔高一丈，认真研究对付谣言的办法，以降低它对我们的伤害。在信息传播高度发达的今天，仅靠少量的“智者”止息谣言，更不可能办到，建议把成语中的“智者”改为“知者”，让“谣言止于知者”，效果或许会好一些。

这里所说的“知”，有两层含义。

一是知识。“不信谣”与“不传谣”，并非并列关系而是偏正关系，只有不信谣，才会不传谣。而不信谣，就需要有足够的知识。很多谣言正是利用人们缺乏某方面知识而相信的弱点，才得以传播的。许多骗子与奸商专骗老年人，说这个能抗癌，那个可长寿，就是因为老人们知识更新跟不上社会的发展。这次疫情，不要说一般民众，就是高级专家，对新型冠状病毒的特性及引发的疾病开始都不甚了解，只能一边观察研究一边采取对策，这就给了另有所图者巨大的造谣空间。随着战“疫”的深入，对病毒及其引发病症的知识的普及，这一类谣言就慢慢退出了市场。

二是知晓。一些带有社会性、

政治性的信息，或者由于它的高密级，只能在较小范围内传播，大众全不知晓；有些地方政府工作中有缺陷，由于种种原因没有及时公开，这就给造谣者以机会。同理，随着真相的逐步公开，这方面的谣言也就慢慢离开舆论的热点，以至消声。武汉以至全国的疫情天天公布，再在这里造谣还有谁信呢？

如果认同“谣言止于知者”是个有价值的观点，那么我们就应该在两个方面用力。

一是普及科学知识，提升全民的知识水平，其中包括逻辑思维能力的培养。有些谣言，破绽百出，不用调查，就可断定是假。可总有一些人笃信不疑瞎起哄，因为他们不会分析和判断。有位专家说，80%的人不会判断，这个笔者没有统计过。但从网上看这次疫情之下的“信息疫情”，罔顾事实瞎起哄的人还真不少。

二是提高行政工作的透明度。只要不是国家机密，又与人民群众的生活工作密切相关的事，应公开都公开，迟公开不如早公开。现在信息渠道这么发达，不透风的墙早就不存在了，早公开早主动，晚公

疫情终将过去 好习惯要保留下来

晏 扬

这次新冠肺炎疫情，让我们付出了巨大的代价。但事情总有两面性，我们从这场战“疫”中也收获了许多东西，比如凝聚力、自信心、自豪感，比如体制机制的改进、规则意识的提高、良好习惯的养成。

说到良好习惯，诸如勤洗手、常通风、多锻炼、分餐制、不随地吐痰、不吃野味等，很多人可能是被迫养成的，疫情一过，这些好习惯会不会又被抛诸脑后？希望不会。好习惯养成不易，切莫随意丢弃。

新冠肺炎疫情终将过去，但在日常生活中，我们无时无刻不在遭受各种病毒、病菌的攻击，良好的生活习惯是防范疾病的第一道防线。比如加强锻炼、增强自身免疫力，大家都看到了，在新冠肺炎治疗中，患者自身免疫力的强弱决定着病情的轻重程度，甚至决定着生死。像武器这样的专业运动员，新冠肺炎对于他们可能只相当于普通流感，良好的身体素质果真是最重要的“本钱”。再比如勤洗手、常通风、不随地吐痰、排队时遵守一米线规则、咳嗽打喷嚏时遮掩口鼻，这一切都是为了让病毒无机可乘，让它们干着急没办法。而且，有些好习惯不仅关乎个人卫生，而且关乎公共文明，经此疫情后，那些随地吐痰的、排队时贴着别人的、在人群中毫无顾忌

开嗓主动，不公开就被动。

辟谣自然是必须的。对那些针对不能公开的机密内容制造谣言的，必须依法严惩，震慑造谣者；对虽非涉及国家机密，但会给社会造成重大伤害的，必须尽早辟谣，以正视听；对那些完全或部分不真实的信息，通过媒体及时澄清，以免以讹传讹，造成认知混乱。但辟谣只有与普及知识、信息公开紧密结合，才能取得更好更长远的效果。

知识水平和逻辑能力的提升，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实现的。作为一个网民，为了不上谣言的当，我有一个救急的办法愿与大家共享，就是“让子弹多飞一会儿”。各种信息塞满手机又真假难辨时，别忙着表态，更不要急着转发，将它放上一二天，再看看与此不同的意见。一般地说，如此这般地过了二三天，真实的声音就会出现。兼听则明、偏听则暗，不仅是领导必备的学问，也是网民必须掌握的本领。还可以根据平时的观察，把那些比较负责任的公众号留着，经常胡说八道的公众号删除。如此理性上网，虽不能保证永远不上当，但受骗的几率肯定会大幅降低。

咳嗽打喷嚏的，必会遭遇更多的白眼，自己也会觉得难为情。

当好习惯还没有成为一种习惯，可能觉得麻烦，像是一种负担；但当好习惯真正成为一种习惯，便“习惯成自然”，内化为下意识的行为，不仅不是负担，反而成为一种需要。所以，要珍惜初步养成的好习惯，巩固它、坚守它，而不是放任自己，退回不良习惯的“舒适区”。

除了个人层面的好习惯，在此次抗击疫情过程中，还有一些公共层面的好做法已然形成惯例，同样是需要保留下来的好习惯。譬如给快递消毒，以前没有这种做法，虽然发生过“有毒快递”的事情，但未引起足够重视。给快递消毒，包括经常给快递车消毒，做起来并不费事，无非是喷洒一些酒精、消毒水。疫情过后，不妨把它作为快递业提高服务水平的一项举措保留下来。再譬如网上办公，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之前各地都在力推，疫情发生后则进一步向广度和深度拓展，像市民申领口罩等，不跑服务大厅就能搞定。诸如此类的好做法，需要在疫情后总结提高，看看哪些事项最多只要跑一次，哪些事项一次也不用跑。

每一次灾难都是社会进步的助推器，也是文明进步的契机。在灾难中改正错误，摒弃不好的做法，养成良好的习惯，如此，在灾难中失去的，我们必会在灾后加倍找回来。

博物馆直播“火”缘于“活”

冯海宁

从今年2月开始，抖音、淘宝、腾讯、快手等大型互联网平台相继举办“云游博物馆”直播活动，全国几十家博物馆参与，网友反响热烈，单日观看量过千万（3月24日《人民日报》）。

基于防疫考虑，博物馆、图书馆等公共文化场馆在此次疫情暴发之后集体闭馆。虽关闭了“门”，却打开了“窗”——多家博物馆借助大型互联网平台，通过视频直播的方式，向观众提供文物讲解服务。从实践效果来看，此举堪称多赢——观众、博物院、网络平台等方面都是赢家。

从博物馆的角度来说，在疫情期间变一种方式“存在”，充分彰显这些博物馆的灵活应变能力、为公众服务意识以及弘扬传统文化的使命意识。特别是之前那些知名度不高的地方博物馆，通过这种直播活动提升了其在全国甚至全球的知名度。此外，博物馆直播还有“蓄客”“带货”之效。

为这种活动提供支持的相关互联网平台，也会因为博物馆直播提升流量和竞争力。而且参与博物馆直播的讲解员，个人也会收获更多粉丝。可见博物馆直播不仅让博物馆、重点文物“火”了，也能让讲解员“火”。

博物馆直播之所以会“火”，既与疫情带来的空闲时间有关，也与博物馆变“活”有关。所谓“活”至少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国家博物馆、敦煌研究院、甘肃博物馆等参与者，在疫情防控期间不是闭馆放假，而是转变思维，主动适应，借助直播使传统博物馆变成了“网上博物馆”。

另一方面，博物馆直播讲解员把文物讲“活”了。公众对博物馆直播是否感兴趣，与讲解员的阐述方式、表达能力有很大关系。比如，“碑林就是这么任性，让大夏石马这么珍贵的文物看厕所”，会让网友对博物馆、文物产生浓厚兴趣，即抑包袱、说段子、讲金句的效果大不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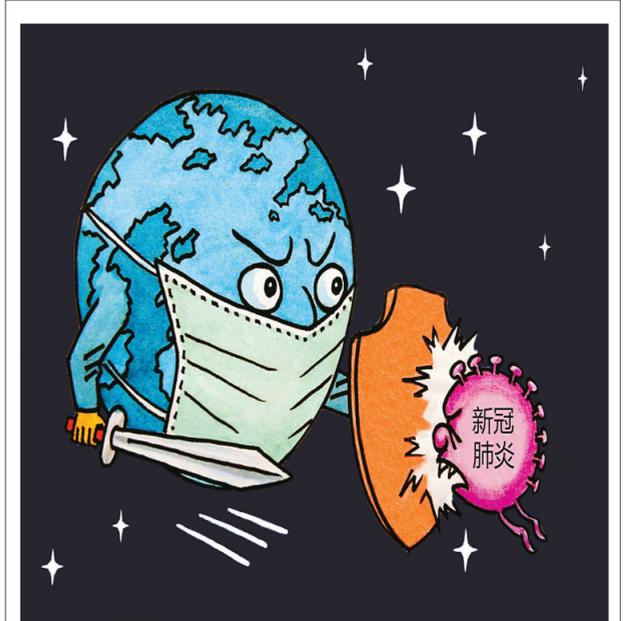
博物馆存在的价值是因为馆藏文物，而文物是“睡”在博物馆还是“活”起来，完全取决于博物馆管理者和讲解员。好的管理者会利用各种手段让博物馆全国闻名、世界闻名。同时，很多人有一种体会，即博识、幽默的讲解员与古板、知识贫乏的讲解员，给观众的体验是不同的。

所以，期待所有博物馆都能“活”起来，既可以像故宫一样，以多种创新手段让文物活起来，走进人们的现实生活，产生更大的文化传承价值；也可以像疫情期间参与直播的博物馆一样，从传统走向现代，从线下参观走向线上直播。

需要指出的是，不管是线下参观还是线上直播，博物馆不能只让公众看见“看得见的文物”。某些文物已经展示多年，对公众来说没有多少新鲜感。只有让那些“沉睡的文物”尽快走进展厅走进直播中，博物馆才能更“火”。

全球行动

丁安 绘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集中采购项目供应商征集公告

一、项目名称
辖内闲置物业代理出租服务采购。
二、项目需求概况
代理我行全大市范围内拟出租物业的招租宣传，安排客户实地考察，协助合同谈判、工商申报等与租赁相关事宜。
三、报名方式
有报名意向的供应商请登录http://lbuy.ccb.com通过网上注册报名，报名具体要求详见网上公告及附件。

四、报名截止时间
自报日至2020年4月3日17:00
五、建行人联系：
王先生 87172586（采购办）
蔡先生 87312051（后勤服务中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2020年3月25日

宁波美术馆维修提升工程智能化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E330205000005382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美术馆维修提升工程已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宁波美术馆，招标代理人为浙江凯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智能化设备的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122号。
建设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为1495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23200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3250万元
招标控制价：2811907元
招标范围：图纸及招标货物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含本建筑智能化安装工程各系统的设备及管线的供货、安装、调试、检测、验收、技术培训、保修及售后服务等。
标段划分：1个标段
交货地点：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122号。
交货期及安装工期：接招标人通知后150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和调试。
质量要求：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独立法人，并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主要投货物（指视频安防监控系统）设备制造或供应能力的制造商或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书）；如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代理商以同一个制造厂家的视频安防监控品牌或者代理商和制造厂

家以同一个制造厂家的视频安防监控品牌就本项目进行投标，则招标人都予以拒绝；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其他：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招标公告。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规定的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内（北京时间，下同，详见时间附表）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招标文件下载费用300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时间附表，开标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受理场所见当日公告栏）。其他内容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招标公告。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美术馆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凯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云彩路487号
联系人：赵丽云、贺文波
电话：0574-83033570
传真：0574-83033570

关于对S213(浒溪线)山区段限制大排量摩托车通行的公告

为进一步确保S213山区段道路交通安全，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交通管理实际需要，决定自2020年4月1日起对S213山区段限制大排量摩托车通行，现公告如下：
一、在浒溪线K51+900—K94+250段（余姚市梁弄镇白冲至奉化区溪口镇路段）对排量300CC及以上摩托车实施限制通行的管制措施。
二、在浒溪线K54+560、浒溪线K57+595、浒溪线K64+200、浒溪线K68+670、浒溪线K73+740、浒溪线K81+800、浒溪线K91+930等7个点位设有电子警察实行24小时管理。
三、对浒溪线K51+900—K94+250段（余姚境内）沿线村镇居民所属大排量摩托车采取审核发放通

行证的方式进行管理。可凭本地身份证、行驶证到余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梁弄中队申领，工作时间咨询电话：62866852。

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给予理解和支持，遵照现场交通标识指示通行。如有违反，将按违反禁令标志予以处罚。

特此公告。

余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余姚市公路管理段
梁弄镇人民政府
大岚镇人民政府
四明山镇人民政府
2020年3月25日

中国石化镇海炼化公司扩建项目填海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我公司委托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中国石化镇海炼化公司扩建项目填海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现就该报告的主要内容和结论征求公众意见。
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请于以下网址下载报告书征求意见稿：http://zrcc.sinopec.com/zrcc/csr/safe_envir/ft_zxjk/eia_license/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可前往以下地点查阅：
（1）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联创街199号3号楼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柴工，0571-87996810；
（2）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镇海炼化生产指挥中心407室，联系人：岑斌杰，0574-86445789。
2、 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
以本次填海造地区域范围边界为起点，半径2.5km范围内的村庄、企事业单位等。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请需要提出意见的公众于以下网址下载并填写表格：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表格填写完毕后，请发送电子邮件至470828044@qq.com，或邮寄至：
（1）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联创街199号3号楼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柴璐艳，0571-87996810；
（2）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镇海炼化，联系人：岑斌杰，0574-86445789。
5、 公示和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0年3月23日至4月3日。
中国石化镇海炼化公司
2020年3月25日